

1. 進場及離場時間表

	展覽空地用戶	標準攤位用戶
攤位建築	12月14日 下午1時至晚上11時 12月15日 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	不適用
攤位佈置	12月15日 上午8時30分至晚上10時 所有攤位佈置必須於晚上10時前完成	
展品進場	12月15日下午至12月16日上午 (請依照車輛通行證上的時間)	
展品離場	12月22日 (請依照車輛通行證上的時間)	
終止攤位 電源	12月16至17日 晚上11時 12月18日 (一樓展館) 12月19日零晨1時 / (三樓展館) 零晨零時 12月19日 (一樓展館) 12月20日零晨1時 / (三樓展館) 零晨零時 12月20至21日 晚上11時 12月22日 下午6時	
攤位拆卸 包括照明 裝置	12月22日 晚上7時至午夜12時	不適用

1.1. 進場守則

- 於12月16日，會場將於上午8時讓參展商入內準備，展覽會將於下午2時開放予參觀人士進場。於12月17-21日期間，會場將於每日開放時間前90分鐘讓參展商入內準備。於12月22日會場則在60分鐘前開放。參展商於進入會場時必須佩戴參展商工作證，參展商如未滿15歲均不准進場。
- 在展覽最後一天，參展商請將問卷填妥交回。
- 在2020年12月22日下午5時展覽正式閉幕後，參展商方可收拾或搬走攤位內的展品。

1.2. 香港會議展覽中心徵收超時罰款

參展商及/或其委託之承建商必須遵守進場及離場時間表。假若參展商或其委託之承建商於2020年12月14、15及22日午夜12時後進行工作，必須向香港會議展覽中心繳交向超時罰款。各展覽廳的超時罰款額列載於第4.2.4條。